## ( F接A53版)

理暂行规定》等法规规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基金产品备案,并已提

易方达基全管理有限公司太次参与认购的产品均为公募基金 无需按照《利 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 (试 行)》以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的规定办理

综上,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 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以及发行人

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

五、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法定代表人: 江禹

传真:010-56839400

联系人:黄玉海、胡梦婕、左迪

(二)法律顾问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6-37层

负责人:张学兵 电话:010-595722

传真:010-65681022

联系人:熊川 (三)审计机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负责人:胡咏华 电话:010-82330558

传真:010-82327668

联系人:范金池、王小蕾 (四)验资机构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负责人:胡咏华

(上接A53版)

电话:010-82330558 传真:010-82327668 联系人:范金池、王小蕾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对比

(一)资产讨户,验资情况

宇通重工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

、本次发行前后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10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截至2020年11月20日,宏盛科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一) 成广以广、验成同的 本次交易的陈的资产为宇通重工100%股权。 根据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0年11月3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

点人为公司的主员了公司。 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了验

信用代码:91410100732484450T),宇通重工100%股权已过户登记至公司名下,

资、出具了"大信验字2020]第16-00006号"《验资报告》、截至2020年11月3日止,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以宇通重工100%股权出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32、

829,046.00元。宇通重工100%股权已于2020年11月3日过户至公司名下,并已办 829,046.00元。于理里上100%股权已于2020年11月3日过户至公司名下,开已勿理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公司变更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3,739, 128.00元,股本为人民币493,739,128.00元。

(2020年11月1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32,829,046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本

报送发行方案至本次簿记前,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又接收到8名家投资者的认购意向函,具体投资者名称及收取《认购意向函》时间如下表列示:

本次发行接收申购文件的时间为2020年11月26日9:00-12:00。在有效报价

时间内,共收到20名投资者采用传真方式提交的《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

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报

价单》(以下简称"(申购报价单)")。截至2020年11月26日中午12:00、收到16 笔保证金共计3,900万元(其中1名缴纳保证金的投资者未提交申报报价单);另2 名投资者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根据《认购邀请书》的规定,该2名投资者无需

机构类型

私募

私募

个人 私募

收取《认购意向证

是否有效抗

是

是

是

是

是

否

否

是

ら帯線約

1.100

10.38

照《认购邀请书》的规定提交了《申购报价单》及完整的附件,并在规定的时间内

象依次按(1)认购价格优先、(2)认购金额优先、(3)收到《申购报价单》时间优

先的原则确定,结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要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募集资金总额为299,999,993.93元。发行对象及其获配股数、获配金额的具体情

私尊

私尊

(四)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验资及新增股份登记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1日17:00时止,认购对象已将认购资金299.999.993.93元汇

截至2020年12月2日止, 宏盛科技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28

544.243股,每股发行价格10.51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3.93

044,240版,每版及7月时间103176,实际募集员基志融分人民间259,595,595,595 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乘销费、审计验贷等等发行费用共计4,320,754,72 元(含增值税金额为4,580,000.00元)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实际募集资

金净额为295,679,239.21元。2020年12月2日,大信会计师出具了"大信验字

[2020]第16-00009号"《验资报告》,对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

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出具了《证券

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已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

入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2020年12月2日,大信会

951,47

951.47

951,47

6,660,3

1,902,9

1,902,9

9.999.991

9,999,991

69,999,994

19,999,993

9.999.991

1.000.089

19,999,993

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10.51元/股,发行数量为28.544.243股

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认购邀请书》")。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证券发行登记情况

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为493.739.128股。

(三)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与获配情况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进行确认,发送对象均表示已收到《认购邀请书》。

有效时间内全部申购簿记数据统计情况如下:

方达基金管理有限

券投资基金

[睿郡资产管理有] 睿郡沪港深精选1

每審郡资产管理有限 -睿郡可交债10号私

选6号私募证券担

缴纳保证金,该17名投资者报价为有效报价。

石智(泉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石智感恩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日智(泉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日智(泉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ロロッカン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區 泉恒元定增套利2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铂绅二十七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3. 投资者获配结里

13

16

2. 投资者由购报价情况

2

2,740,02 2.670.0 1,740,0

申请。因工作调整,明中意先生申请帝去公司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 务,王小飞先生申请帝去董事职务。同日、宏盛科技收到公司职工监事姚永胜先生 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姚永胜先生申请帝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公司召开 职工大会,选举王勇先生为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任期与第十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本次发行后,截至2020年12月11日,宏盛科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2020年11月14日,宏盛科技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提名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具体内容 寺股数量(股) · 1、同意提名戴领梅先生和王东新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同意聘任戴领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胡锋举先生、张孝俊先生为公司副 总经理, 制任马书恒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粤任王东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聘任王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2020年12月3日,宏盛科技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石智(泉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石智追求真理和 募证券投资基金 9,330,3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易方达裕祥 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155.13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本由493,739,128股变更为522,283,371股, 社会公众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不低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公司

在公众从底环记时对她是的学师。 (前)满足《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型	发行前		发行数量	发行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有限售流通股	338,060,054	68.47%	28,544,243	366,604,297	70.199
无限售流通股	155,679,074	31.53%	-	155,679,074	29.819
合计	493,739,128	100.00%	28,544,243	522,283,371	100.0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将相应增加,上市公 司的资金实力、抗风险能力和后续融资能力将得以提升。

(三)本次发行对业务的影响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 "产线升级改造及EHS改善项目"、"补充流动资

二、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披露的信息是否存在差异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就本次交易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交易各方已 按照公布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履行了或正在继续履行各方的责任和义务,符

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要求。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不存在其他实

申请。因工作调整,曹中彦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

中時。因上下哪蹬,曾十多六生中再碎去公司电争、重争、战争、战争安贞去土迁安贝歇务,王小飞先生申请辞去董事职务。同日,宏盛科技收到公司职工监事晚永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晚永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公司召开职工大会,选举王勇先生为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任期与第十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于提名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具体内容

1、同意提名戴领梅先生和王东新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同意單件數數網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轉任封锋举先生、张孝俊先生为公司副 总经理,轉任马书恒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轉任王东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 任王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2020年12月3日,宏盛科技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2020年12日3日 安國科技召开第十屆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

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增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内容如

1、选举戴领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2.增补减领相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动已在遵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履行 必要审批程序,信息披露义务和报备义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 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的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重组实施过程中,是否发生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

在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相关协议均已生效。本次交易相关方按照上述协议的约定正在履行相关义务,未出现违反协议约定的情况;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良好,未

上市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增加注册资本等事宜修改公司章程并

工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过渡期间的损益情况进行审计, 根据审计报告确定过渡

(四)本次交易相关各方需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协议及承诺等相关事项。 上市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有效期内及时推进上述事项;在相关各方 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协议和作出的相关承诺完全履行各自义务的情况下,本次交易

(一)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

有限点正公司大丁为77%则是还做什么及尽股权可用收公司及打股权则必交对广开参乘配套资金圈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顿问核查意见》,认为: "1.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已获得了必要的批准或核准,且已按照有关法

(4. 法股的规定履行)相处的信息股路义务; 2.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组织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要求。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询价、定价和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证券发行

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认购xx

司承明自理公広》等伝律、伝观17日天观定。华伦秀季配长京亚年公开及了100%的 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 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

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

金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同时上市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

及《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不存在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披

為的訂点尽仔住與不差异的同形。 4.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市公司对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 工作调整,并已在遵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前

提下,履行必要审批程序、信息披露义务和报备义务。上述人员变动不会影响公司 「東下、渡口必安申和任時子、自急級解及另外很質和又另。上述人以交別小公認申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是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5.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没有发生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交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6、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及承诺已切实履行或正在履行中,不存在违反协议约定

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二)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资产已完成过户手续:宏感科技已经完成发行股

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28.544.243股。根据中 上中公司本公平公开公厅放订券集配委员证期间版订33.544,243版。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宏盛科技递交了新增融份登记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出具了

木次岩行新僧股份在其限售期滞的次一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木次募集职套资金采用询价方式发行 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

本(人) 所述 ( 预计上市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限售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

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

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督导责任与义务如下:

或承诺的情形。在各方切实履行协议约定和承诺事项的基础上,本次交易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重大风险和障碍。"

关于郑州德国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的补充法律意见书》,认为:
"(一)本次交易已取得了全部必要的批准及授权,具备实施的法定条件。

务的情况下,本次交易的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第三节 本次交易新增股份情况 、发行股份数量及价格

发行股票数量:28,544,243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票价格:10.51元/股 发行股票价格: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新增股份登记情况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一、及17成份数量及价格 本次新增股份为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3、上市公司已针对本次交易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

ル理工商変更登记手续; (三)上市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的后续事项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相关协议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六. 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

的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七、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震的信息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

(二)法律顾问意见

期间损益的金额:

此外,宏盛科技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情况。上述人员变

2020年11月14日,宏盛科技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應的刀条与已公刊的组组刀条件任明返差异的间66。 三、董事、協事,高級管理人员的更换情况 2020年11月14日,宏盛科技收到董事长曹中彦先生、董事王小飞先生的辞职

际实施的方案与已公布的重组方案存在明显差异的情况。

干洗举董事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负责人:胡咏华

传真:010-82327668

联系人:范金池、王小蕾 四、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A座23层2306A室 负责人:孙建民

联系人:任利民、洪若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负责人:胡咏华 电话:010-82330558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

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 2、标的资产的股权过户资料;

3、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验字[2020]第16-00006 "大信验字[2020]第16-00008号"和"大信验字[2020]第16-00009号"验资 4、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郑州德恒宏盛科技

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 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5、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郑州德恒宏

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 况的补充法律意见书》:

6、《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查关联交易报告书》; 7、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7、中登公司出身的5 4027至2 8、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 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0年12月14日

69,999,994

19.999.993

## 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 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证券简称:ST宏盛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种类: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发行数量:28,544,243股 (3)发行价格:10.51元/股

(4)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发行对象

券投资私募基金

19,999,993 95,156 1,000,089

2020年12月11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管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以下简称

2020年12月11日,中国证券登记给具有限页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同榜 中登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 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新增股份可在其限售期满 的次一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預计上市时间加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 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结束起开始计算。 別順成正兵を同り第一「・×のロ」。 限台明日本の及行名水配开知日昇。 3. 募集资金到账及验验时间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事务所")出具的 (三) 在相关各方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协议和作出的相关承诺完全履行各自义

《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16-00008号),截至2020年12月1日17:00时止。 认购对象已将认购资金人民币299,999,993.93元汇入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 於购的家口特於购页並入民日289.595,395.35元化人工事用問目足的限订取户, 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根据大信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16-00009号),截至

2020年12月2日止,扣除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4,320,754.72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 额为人民而295.679,239.21元。 (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有关简称与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披露的《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

书》中有关简称的含义相同。) 中有大闽南印召入4间间。) 一、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审议,审批程序 1.本次交易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草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本次公司来已经公司第十届组事会第十二公法以申以通过;3.本次交易方案已经宇通重工股东会审议通过;4.本次交易方案已经宇通重团和德宇郭创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5.2020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 易方案. 并审议通过豁免宇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发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7年17月70公园公田元丁四架四及吴二太行列八及田安列取则的以条。 6、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关于核准 /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53号)。 (二)本次发行情况

1. 发行种类及而值

投票类型: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郡可交债10 募基金

原则合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51元/股。

2、发行对象及发行数量

石智(泉州)基金管理 幕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对本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间为 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日起,不少于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以日常沟通、定期回访及其他方式对本公司进行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

持续督导。 三、持续督导内容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结合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或立则为顾问中华来听日证分司日本公司及门放切海头以广开旁来配去员业量关联交易被准当年和核准后的三个会计年度的年报,自年报政立已起15日内,对交易实施的下列事项出具持续督导意见,向派出机构报告,并予以公告: 1、交易资产的交付或者过户情况; 2、交易各方当事人承诺的履行情况

2、交易各万当争人基础的履行信仰; 3、已公告的盈利预测或者利润预测的实现情况; 4、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提及的各项业务的发展状况;

5、公司治理结构与运行情况; 6、与已公布的重组方案存在差异的其他事项: 7、配套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8、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第五节 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 幼立財务師问(主承销商) 一、無立则分與问(主革申問)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法定代表人: 江禹 由活・010-56839300 联系人:黄玉海、胡梦婕、左迪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也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6-37层

负责人:张学兵 电话:010-59572288

传直・010-65681022

金"和"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本次交易相关税费",有助于公司提升改善产品质 量、生产能力、生产效率和员工作业环境,增强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 整体发展。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化,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性影响。

(五)本次发行对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继续按昭《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

2020年11月14日,宏盛科技收到董事长曹中彦先生、董事王小飞先生的辞职

2020年12月3日,宏盛科技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1、选举戴领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2、增补戴领梅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与第

此外,宏盛科技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情况。上述人员变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

第三节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

动已在遗ণ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前捷下、履行 必要审批程序、信息披露义务和报备义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 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本次发行对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影响

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情况均未发生变化。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可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参与本次认购,本次发行前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论意见

本次交易的独立时务顾问(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次 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组织过程符合相关法

律和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要求;本次非公开

发行的询价、定价和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证券 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

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增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如

费用人民币4,320,754.7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5,679,239.21元。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采用询价方式发行,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 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锁定期内,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如前述锁定期与证券监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 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

第四节 法律顾问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

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获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具备 及其他有关法律法期的要求、保持法人为理结构的有效应作、约实验中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海维法规的要求、保持法人为理结构的有效应作、约实验中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将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与股本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实施的法定条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过程公平、公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及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等发 宁结果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和相关法律

第五节 中介机构声明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江 禹 财务顾问主办人: 胡梦婕 黄玉海 项目协办人: 栾宏飞 潘油宪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所及签字律师已阅读《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 7年7月4年7日 1985年 2月16日 2月16日 1985年 2月16日 2月 况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

单位负责人: 经办律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2、新增股份登记情况

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叶云婷

王 振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 本所及益子社团云目即已阅读《邓州德世宏监科权及废版页有限公司及行版 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誊美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 报告书》(以下简称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审 字[2020]第16-00009号、大信审字[2020]第16-00112号、大信审字[2020]第 等[2020]第18-00003号、八川市平日2020]第16-00127号等四个审计报告内容无异议。本所 记6-00125号和大信审字[2020]第16-00127号等四个审计报告内容无异议。本所 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专业报告的内容无 异议。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追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売金池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产管理计划的备案

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 发行询价 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三)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1、验资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1日17:00时止,认购对象已将认购资金299,999,993.93元汇 截至2020年12月1日17:00时11广,以购对家已等认购货运总约,993,993,953,973, 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2020年12月2日、允信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学[2020]第16-00008号),对主承销商账户资金

到所同60世行 J 甲經。 截至2020年12月2日止,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28,544, 243股,每股发行价格10.51元,等斯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元299,999,993,937元。上 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承销费、审计验资费等发行费用共计4,320,754.72元 (含增值税金额为4,589,000.00元) 局,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实际募集资金 分配为2000年,1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已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 中心、多字形に支生以並印刻中国区DIC化十里立中上、但DT公中以为建元平成团至亿十 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出具了《证券 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 (四)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

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独立财务顺问(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组织过程符合相关 法律和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处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要求,本次非公 开发行的询价、定价和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

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股票头海组则则等这样。在郑时有大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股票实施组则》《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

2、法律顾问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认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获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具

备实施的法定条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过程公平、公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率公开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及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等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和相关法 二、发行结果及发行对象简介

□、及行给来及及1(一)发行结果1、发行对象及数量

1、韩波

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为28.544.24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99.999.993.93元 未超过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753号"批复规定的上限,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13名,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所获得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轻 中心分享和比美女並从例为用款得用放灯,自及行后来之口是5个月内不得专让。对于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约定。 (二)发行对象介绍

2、曹险峰 3、徐辉 1.沈春林 5、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依2 ·营范国 6、梁留生 、石智(泉州 册资本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泉秀街道丁荣路御殿花园5号楼商业楼3楼 基金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Z营范国 、南京盛泉恒 营范国 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营范围 10、上海铂绅投资中 营范国 三)发行对象的核查

1. 投资者活当性核查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18,999,999

9,999,991.

9,999,991

9,999,991

1,000,08

951,474

95,156

实施指引(试行)》,本次发行最终获配的投资者均已按照相关法规和《认购邀请 书》中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提交了相关材料,主承销商及律师对其进行了投 资者分类及风险承受等级匹配. 经核查,最终获配投资者的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等级)均与本次非公开发行

2、关联关系核查 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询价的各发行对象在提交《申购报价单》时均作出承诺: 参与本公平公开公门时间时曾及行对家住庭之《中姆戏印书》和总行口即届后: 本单位本人及其最终认购方不包括王承销商和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上述机构和人员存在关联关

3、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系的关联方;本单位/本人及其最终认购方未接受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 (2020年11月24日)。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 新山大小小人,并中山小个人这类最多《参月/木家文上市店市场之子在成成木、美市注射人、主要服务作出的原店保购、检查变用保房工统会 "未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接受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提供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本单位/本人及其最终认购方未接受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实 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目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 0%,即10.25元/股。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等 际控制人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 999 993.93元。扣除发行相关

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直接或间接 实施控制 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以及该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子公司和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均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验资机构声明 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验 18G T7/(以下呵你及打同的以及打同的以及打同的以及工行之体的加条的人后越 李[2020]第16—00006号,大信整字[2020]第16—0000号,大信整字[2020]第 16—00009号验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 告书中引用的本所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 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集

范金池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 宇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0]2753号); 2 标的资产的股权过户资料。

、1、1012以下日本。 3、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验字[2020]第16-00006 "大信验字[2020]第16-00008号"和"大信验字[2020]第16-00009号"验资 4. 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郑州德恒宏感科技

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

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法

6、《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7.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8.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

、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本报告书刊登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于下列地点查阅本报告书和

有关备查文件: 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字工路88号

电话:0371-85334130

传真:0371-66899399-1916

指定信息披露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参与本次发行的投资者在提交申购材料时均已作出承诺:本单位如属于《中 华人民共和國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以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规范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已按 以上法律法规的规定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登记和私募基金产品成立或私募资

主承销商和网下发行见证律师对获配投资者的私募基金备案情况进行了核 查。 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中: 韩波、曹险峰、徐辉、沈春林、梁留生为自然人,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

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看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以及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规范的私募资产管理 计划,不需要履行私募基金备案程序。 石智(泉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石智同心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石智

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以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 里暂行规定》等法规规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基金产品备案,并已提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参与认购的产品均为公募基金,无需按照《私 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务办法(试行)》以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的规定办理

相关备案或登记。 综上, 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

《工、本色及打印》从两个海尔古《证券及打一海和自己理办法》《工口公司证券 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先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以及发行人 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大股东变化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次发行前,截至2020年11月20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持股数量(股) 占比(%)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740,02 2,670.0 1.740.00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522,283,371股。截至2020年12月11日(本

增股份登记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 3 拉萨德宇新创实业有限公 8,155,1 4,015,5 石智(泉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石智域原1号 3,098,2 2,888,4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 四、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表

实力、抗风险能力和后续融资能力将得以提升。

发行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

开发行股票的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次发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将相应增加,公司的资金

、7月27日28年2月7日27年28年2日 (一) 本次を行対业务的影响 (一) 本次を行対业务的影响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 "产线升级改造及EHS改善項目"、"补充流动资 和"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本次交易相关税费",有助于公司提升改善产品质 战、生产能力、生产效率和员工作业环境,增强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

整体发展。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性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继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

及其他有关法律法律的理解。保持法人为理结构的有效证件,的实验中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将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与股本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四)本次发行对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情况均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 六、 本次发行 (一)独立财务顾问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法定代表人: 江禹 电话:010-56839300

传真:010-56839400 联系人:黄玉海、胡梦婕、左迪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6-37层

负责人:张学兵

电话:010-59572288

专真:010-65681022 (三)审计机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负责人:胡咏华 电话:010-82330558 传真:010-82327668

联系人:范金池、王小蕾 (四)验资机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诵合伙)

也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负责人:胡咏华 电话:010-82330558

传真:010-82327668 联系人:范金池、王小蕾 七、备查文件 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郑州德恒宏感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

宇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 2. 标的资产的股权讨户资料: 2、6619月1日3080以20日2月代; 3、大信事务所出县的"大信验字[2020]第16-00006号"、"大信验字[2020]第 16-00008号"和"大信验字[2020]第16-00009号"验资报告;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 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 , 5、《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

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法律意见书》: 以對於以下,可求明正表页並這大收文初失地同仍試計局处而了。 6、《郑州德恒宏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7、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8、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

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

感恩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石智追求真理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石智同心3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的盛泉恒元定增套利26号私募证券